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

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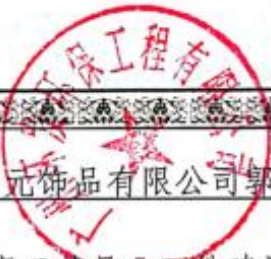
编制日期：二零一八年八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路 84 号
法定代表人：苗清平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2854 号
有效期：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0 年 9 月 13 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类类别 — 化工石化医药；采掘；社会服务***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 — 一般项目***





2016 年 9 月 14 日

项目名称：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
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

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 一般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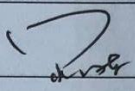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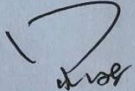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苗清平  (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签章)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

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 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 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罗岭东	0004516	B285402506	采掘	
主要 编制 人员 情况	序号	姓名	职（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 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1	罗岭东	0004516	B285402506	工程分析；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 放情况； 环境影响分析； 环境保护措施； 结论与建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

意见修改单

序号	评估意见	主要修改内容说明
1	完善项目与毕店镇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核实项目与周边敏感点的位置关系；	已完善项目与毕店镇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详见 P15-P16；已核实项目与周边敏感点的位置关系，详见 P2；
2	完善项目工艺流程介绍，核实原辅材料用量与来源，细化项目废气源强分析；优化废气处理措施，根据无组织废气排放源强，结合项目厂区平面布置，核实四周厂界卫生防护距离；	已完善项目工艺流程介绍，详见 P22； 已核实原辅材料用量与来源，详见 P5 表 5；已细化项目废气源强分析，优化废气处理措施，详见 P25-P29；核实四周厂界卫生防护距离，详见附图五；
3	核实项目固废产生类别、数量；明确各类废物处置去向；补充环境风险分析内容；	已核实项目固废产生类别、数量，详见 P32-P33；已补充环境风险分析内容，详见 P33-P36；
4	完善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环保投资一览表、“三同时”验收一览表，附图附件等。	已完善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详见 P28； 已完善环保投资一览表，详见 P437，表 18；完善“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详见 P42，表 19。已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				
法人代表	郭磊		联系人	郭磊	
通讯地址	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组				
联系电话	13598228656	传 真	/	邮政编码	473400
建设地点	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组				
立 项 审 批 部 门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18-411328-29-03-035334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 及代码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 制造 C2929	
占地面积 (亩)	2000m ²		绿化面积 (平方米)	100	
总投资 (万元)	30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16.5	环保投资占总 投资比例	55%
评价经费 (万元)	/	投产日期		2018 年 3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工艺品需求量增加，为适应市场的需求，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投资 30 万元，在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建设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年产塑料工艺品珠绣 7 万件。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原有工程租用新遂王村废弃养殖场内南侧闲置厂房，主要包括注塑车间、镀膜烘干车间、成品车间、原料车间、固废间、危废间、办公室等，目前设备已安装到位，处于停产整顿状态，属未批先建。考虑企业长远发展，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拟调整车间位置，租用现厂区内北侧两间厂房，分为生产车间（注塑区、镀膜区、烘干区），辅助工程有物料车间（原料储存区、成品储存区、固废临时储存区），年产塑料工艺品珠绣 7 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国务院 682 号令）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项

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 2017 年第 44 号令及生态环境部 2018 年 1 号令）中“十八、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第 47 条“塑料制品制造”有关规定，“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以再生塑料为原料的；有电镀或喷漆工艺且年用油性漆量（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使用聚丙烯颗粒为原料，不涉及再生塑料，镀铝过程中使用真空镀膜机进行镀膜，真空蒸镀铝薄膜是在真空条件下，将铝蒸镀在薄膜基材的表面而形成复合薄膜的一种新工艺；电镀是利用电解原理在某些金属表面上镀上一薄层其它金属或合金的过程，是利用电解作用使金属或其它材料制件的表面附着一层金属膜的工艺从而起到防止金属氧化（如锈蚀），提高耐磨性、导电性、反光性、抗腐蚀性（硫酸铜等）及增进美观等作用。所以本项目不涉及电镀或喷漆工艺，因此，确定本项目环评形式为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评价单位在对该公司厂址详细踏勘并收集资料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他工程资料，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的要求，本着“科学、客观、公正”的态度，编制完成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建设地点

本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组，租用新遂王村废弃养殖场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租赁厂房面积 2000m²，厂区南侧 5m 为新遂王村沿路散户，东南侧 40m 为 335 省道，隔 335 省道为田地，西侧 400m 为宋营村，北侧 130m 处为新遂王村，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南侧 3.2km 处的唐河。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二。

三、建设内容与规模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原有工程租用新遂王村废弃养殖场内南侧闲置厂房，主要包括注塑车间、镀膜烘干车间、成品车间、原料车间、固废间、危废间、办公室等。考虑企业长远发展，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拟调整车间位置，租用现厂区内北侧两间厂房，分为生产车间（注塑区、镀膜区、烘干区），辅助工程有物料车间（原料储存区、成品储存区、固废临时储存区），年产塑料工艺品 7 万件。项目原有工程及本次工程厂区平面图见附图三。

1、项目基本情况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
3	建设性质	新建
4	建设地点	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村
5	工程投资	项目总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 16.5 万元
6	建设规模	年产工艺品 7 万件
7	劳动定员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其中技术及管理人员 2 人，车间工人 18 人。
8	工作制度	年工作 200 天，单班制，每班 8h

2、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

项目原有工程及本次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具体详见表 2。

表 2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内容及规模			
	原有工程		本次工程	
主体工程	注塑车间	1 栋 1 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 220m ² ，设置注塑机 7 台，主要用于塑料颗粒融化、塑型。	生产车间	1 栋 1 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 720m ² ，内部根据功能布局，划分为注塑区、镀膜区及烘干区。车间北侧为注塑区，占地面积 250m ² ，设置注塑机 7 台，主要用于塑料颗粒融化、塑型；车间中部为镀膜区，占地面积 200m ² ，设置真空镀膜机 1 台，用于成型后塑料半成品镀膜；车间南侧为烘干区，占地面积 170m ² ，设施烤箱 6 台，用于镀膜后物料烘干。每个区域间均设置员工通道，面积 100m ² 。
	镀膜烘干车间	1 栋 1 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 500m ² ，内部根据功能布局，划分为镀膜区、烘干区。车间北侧为镀膜区，占地面积 200m ² ，设置真空镀膜机 1 台、沾漆槽 3 个，用于成型后塑料半成品沾漆（树脂漆）、镀膜；车间南侧为烘干区，占地面积 300m ² ，设施烤箱 6 台，用于镀膜后物料烘干。		
辅助工程	成品车间	1 栋 1 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 220m ² ，主要用于成品暂存。	物料储存间	1 栋 1 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 720m ² ，内部根据功能布局，划分为原料储存区、成品储存区、固废临时储存区三块区域。其中原料储存区位于车间北侧，占地面积 220m ² ，设置一座全封闭式的原料储存仓库；成品储存区位于车间中
	原料车	1 栋 1 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 70m ² ，主要用于原辅料暂存。		

		间			部，占地面积 320m ² ，用于袋装成品的临时储存；固废临时储存区位于车间南侧，建设一座 40m ² 全封闭式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和一座 40m ² 的全封闭式危废临时储存间。每个区域间均设置员工通道，面积 100m ² 。
		固废间	1 栋 1 层，砖混结构，面积 30m ² ，用于一般固废暂存		
		危废间	1 栋 1 层，砖混结构，面积 20m ² ，用于危险固废暂存		
公用工程	供电	唐河县郭滩镇供电线路供给，年用电量 6 万 KW h。			依托原有
	供水	由厂区一口自备水井提供，年用水量 1240m ³ 。			依托原有
	排水	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汇集后流入厂区南侧自然沟，向西南进入涧河，最终汇入唐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真空镀膜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依托原有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注塑工序注塑机上方及沾漆槽上方设置集气罩（注塑机 7 个集气罩，沾漆槽 3 个集气罩），有机废气收集后经风管并入到烤箱顶部主排气管道内，注塑、沾漆及烘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注塑工序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7 个），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沾漆槽上方设置集气罩（3 个集气罩），有机废气收集后经风管并入到烤箱顶部主排气管道内，沾漆、烘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厂区内 1 座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依托原有
	噪声治理	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综合措施			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综合措施
	固废治理	厂区西侧建设 30m ² 全封闭式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和 20m ² 的全封闭式危废临时储存间；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定期清运至当地垃圾中转站中转处理；废弃包装袋收集暂存于固废间后外售；废树脂漆桶、废活性炭收集暂存于危废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物料储存间南侧建设 40m ² 全封闭式一般固废临时储存间和 40m ² 的全封闭式危废临时储存间；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定期清运至当地垃圾中转站中转处理；废弃包装袋收集暂存于固废间后外售；废树脂漆桶、废活性炭收集暂存于危废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注：项目原有工程及本次工程厂区平面图见附图三。					
3、产品方案					
项目规划年产工艺品 7 万件，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	规模	备注
珠绣	7 万件/a	本项目珠绣为聚丙烯融化注塑为圆珠，由尼龙绳穿引成串，经真空镀膜后即为成品，珠粒 2-3mm，珠串长 2m，20 串为 1 件

4、主要生产设备

表 4 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注塑机	JMI28-C/ES	台	7
2	模具	/	套	7（外购）
3	真空镀膜机	DM-1800	台	1
4	电加热烤箱	HY-200	台	6
5	沾漆槽	长 1.5m，宽 0.5m，深 0.3m	个	3

5、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5。

表 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表

名称	年消耗量	储存量	备注
聚丙烯	30t	5t	外购
尼龙绳	400kg	60kg	/
树脂漆	600kg	100kg	液态，桶装。复合树脂做主要成膜物质，水性漆，主要成分为多元醇 2-10%；植物油及其脂肪酸 10-20%；酚醛树脂 4-10%；酸酐 5-15%；丙烯酸 4-8%；改性氯化聚烯烃 0-2%；异氰酸酯 2-5%；助溶剂 4-8%；水 50-60%。
乙醇	60kg	10kg	液态，桶装
铝丝	800kg	130kg	/
包装袋	2t	/	/
水	1240m ³	/	/
电	6 万 KW h	/	由郭滩镇电网供电

聚丙烯：聚丙烯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乳白色、无毒、无嗅、无味，密度为 0.90g/cm³，成型收缩率 1.0-2.5%，成型温度 160-220℃，是塑料中轻的一种；耐热性、耐水性、耐化学腐蚀性均较好，还有较好韧性；电绝缘性良好，流

动性好，易于加工成型，表面光泽好，易着色；易燃烧，自燃温度 470℃，开始发烟温度为 297℃。裂解温度大于 320℃，燃烧时熔融滴落，有石蜡味，有少量黑烟。浸出物未发现毒性作用。

树脂漆：复合树脂做主要成膜物质，并选用了高性能的耐磨助剂、增加金属结合力的偶联聚合物，防锈剂、防腐优异的改性树脂、着色颜填料、多功能助剂等，然后加入适量的有机溶剂调配而成。包括如下重量比原料：多元醇 2-10%；植物油及其脂肪酸 10-20%；酚醛树脂 4-10%；酸酐 5-15%；丙烯酸 4-8%；改性氯化聚烯烃 0-2%；异氰酸酯 2-5%；助溶剂（乙醇）4-8%；水 50-60%。无毒、无味、不易燃烧、不易引发火灾和人员中毒危害，属于环保产品。

酸酐：铬酐是紫红色针状或片状晶体。比重 2.70。熔点 196℃，在熔融状态时，稍有分解。铬酐极易吸收空气中的水分而潮解，易溶于水。15℃时的溶解度为 160 克/100 克水，溶于水生成重铬酸，也溶于乙醇、乙醚和硫酸。除用于生产铬化合物外，铬酐还在化工、印染等行业作氧化剂使用。

乙醇：乙醇（英语：Ethanol，结构简式： $\text{CH}_3\text{CH}_2\text{OH}$ ）是醇类的一种，是酒的主要成份，所以又称酒精，有些地方俗称火酒，是可再生物质。化学式也可写为 $\text{C}_2\text{H}_5\text{OH}$ 或 EtOH ，Et 代表乙基。乙醇易燃，是常用的燃料、溶剂和消毒剂，也用于制取其他化合物。工业酒精含有少量甲醇，医用酒精主要指浓度为 75%左右的乙醇，也包括医学上使用广泛的其他浓度酒精。乙醇与甲醚是同分异构体。本项目乙醇用于树脂漆稀释剂。

6、公用工程

（1）供电：本项目由郭滩镇集中电网供电。

（2）供水：本项目用水由厂区内一口自备井提供，设置无塔供水罐，年用水量为 1240m^3 。

（3）排水：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汇集后流进厂区南侧的自然沟，向西南蜿蜒 4.3km 左右汇入涧河，最终进入唐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真空镀膜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4）消防：本项目设置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4 个。

7、厂区平面布置及其合理性分析

（1）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组，租用新遂王村废弃养殖场内北侧 2 间厂房进行生产，其余均为闲置厂房。北侧厂房为生产车间，车间自北向南依次为注塑区、镀膜区、烘干区；南侧厂房为物料储存间，车间自北向南依次为原料区、成品区、固废间及危废间。总体来说，厂区布置紧凑合理，污染物集中产生于生产区，便于统一收集处理，物流便捷，便于运输。

（2）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居民住宅、学校等环境敏感点。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及噪声等污染物经过采取评价要求的防治措施后可以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也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营运期固体废物可以全部可以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周围环境不大。项目周围 10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全年工作 200 天，单班制，每班 8 小时。项目劳动定员为附近村庄居民，均不在厂区内食宿。

四、相关产业政策符合性

项目为塑料加工生产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本）》（2013 年修正版）中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同时，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项目进行了立项备案（2018-411328-29-03-035334），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设备于 2018 年 3 月安装到位并投入生产，目前处于停产状态，属未批先建。经现场勘察，本项目租用新遂王村废弃养殖场内南侧闲置厂房进行生产，距离南侧新遂王村沿路散户较近，同时废气处理存在一定的环境问题。具体问题如下：

（1）厂区距离南侧新遂王村沿路散户距离较近，沿路散户在卫生防护距离内；

（2）注塑工序有机废气未设置处理装置，废气直接无组织排放；

（3）润滑（沾漆）工序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无组织排放；

（4）烤箱未设置废气处理装置，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直接无组织排放。

根据现场调查，本次环评提出如下整改建议：

调整车间位置，利用厂区内最北侧 2 间厂房进行生产，其中北侧厂房设置为生产车间，车间内设置注塑区、镀膜区及烘干区，南侧车间设置为物料储存间，车间内设置原料储存区、成品储存区、固废临时储存区；注塑工序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7 个），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沾漆槽上方设置集气罩（3 个集气罩），有机废气收集后经风管并入到烤箱顶部主排气管道内，沾漆、烘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唐河县位于豫西南南阳盆地腹地，豫、鄂两省交界，南阳盆地东南边缘，地处北纬 32°21'~32°55'，东经 112°28'~112°16'，东邻桐柏、泌阳，西接新野、南阳市宛城区，北与社旗毗连，南同湖北省枣阳市接壤，东西长 74.3km，南北宽 63km，总土地面积 2512.4km²。目前，宁西铁路横穿唐河县城南部，信南高速跨越县城北部，国道 312，省道 S240、S239、S335 等四条干线在县内穿叉交汇而过，干支相连、便捷畅通、内引外连、四通八达。

郭滩镇位于唐河县西南部，西部与新野县交界，南部与本县的龙潭、苍台接壤。郭滩镇政府驻地郭滩村，已建成纵横街道近 20 条，街镇道路硬化近 30 公里，建成区约 3 平方公里。

本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租用新遂王村废弃养殖场其中 2 间厂房进行生产。厂区南侧 55m 为新遂王散户，东南侧 65m 为 335 省道，隔 335 省道为田地，西侧 400m 为宋营村，北侧 130m 处为新遂王村，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南侧 3.2km 处的唐河，项目周边环境情况见图 1。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地形、地貌

唐河县地处“南（阳）襄（阳）凹陷”与桐柏山的过渡地带。全县由桐柏山脉向西延伸的低山丘陵和南阳盆地东部的湖积平原、冲积河谷带状平原及洪积坡积缓倾斜平原所组成。其中，湖积平原和冲积河谷带状平原面积 1312.4km^2 ，占全县总面积的 52.2%；洪积坡积缓倾斜平原面积 816.3km^2 ，占全县总面积的 32.5%；低山丘陵面积 383.7km^2 ，占全县总面积的 15.3%。全县地势东高西低、东北高西南低。最高点是马振抚乡的老熊庵，海拔 660m；最低点是仓台乡于湾行政村的西刘庄，海拔 72.8m。

唐河县在古地理大地构造单元上，位于秦岭褶皱带，属淮阳地盾和南襄凹陷的一部分。在震旦亚纪以前，全县地层为海相碳酸盐沉积，经过加里造山运动，随华北地台的上升而隆起。后经印支—燕山和喜马拉雅山等多次运动，南部为燕山期的岩浆侵入体，北部是白垩系第三纪沉积岩和第四纪河湖相的新老沉积物。中生代后期沉降之后再次抬升，伴随岩浆的侵入和喷发，最后形成县境中部略偏东南的南北走向的唐河低凸区，东南部为泌阳凹陷的边界老山区，东北为泌阳凹陷的西缘斜坡区，西部为南阳凹陷的一部分。

项目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项目区域场地平整，地势较为平坦。地基承载力 $15-20T/cm^2$ ，地震烈度 6 度。建筑场地类别为 II 类，地基允许承载力在 $120-150KPa$ 左右，工程地质条件较好。

3、气象

唐河县地处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性大陆气候，冬季严寒，夏季酷热，具有明显的由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的气候特征，温暖湿润，四季分明，光、热、水资源丰富。年日照总时数平均为 2180h，年平均气温 $15.2^{\circ}C$ ，年平均太阳总辐射量 116.56 千卡/平方厘米，历年月平均气温最低 $1.4^{\circ}C$ ，最高 $28.0^{\circ}C$ 。全年无霜期 233d，日平均气温 $\geq 10^{\circ}C$ 的积温 $4830^{\circ}C$ 。年平均降水量 900-950mm，4-9 月降水 689.2mm，占全年的 75.7%。常年主导风向东北-偏北-北，年平均风速 2.4m/s。唐河县风频玫瑰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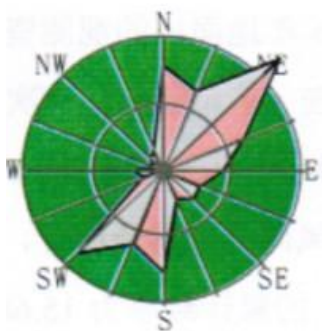


图 2 唐河县全年风频玫瑰图

4、水文水资源

(1) 地表水

唐河县境内河流属长江流域的唐白河水系，唐河自北向南穿越全境，境内河段全长 103.2km，较长的支流有泌阳河、毗河、三夹河、桐河、清水河、涧河、绵羊河等。本项目西侧 2500m 处为唐河。

唐河发源于方城县七峰山，其源头的潘河、赵河在社旗县交汇南流，称为唐河。自县北部的源潭镇白庙冯行政村入境，流经源潭、城郊、城关、上屯、黑龙镇、郭滩、苍台等 8 个乡镇，于县西南部的苍台乡于湾行政村出境；至梅湾入湖北境内后，汇白河，入汉水。全长 230.24km，总流域面积 $8685km^2$ 。唐河县内河段长 103.2km，

流域面积 2512.4km²。6~9 月为丰水期，11~次年 3 月为枯水期。根据唐河水文站记载，年平均流量 40.4m³/s，汛期年平均流量 88.3m³/s，枯水期年平均流量 10.6m³/s，年最大流量 13100 m³/s，年最小流量 1.3m³/s。

三夹河：古为澧水、西淮河，南宋始称今名。位于县城东部。上游有卢家、曹家、苏家三条河，故名三夹河。其源头有二，其一发源于桐柏县太白顶，其二发源于湖北随州市的七尖山。于马振抚乡牛寨行政村北部入县境，自东向西至毕店乡的江河口村南江河注入，于城郊乡下湾村西南注入唐河。全长 97km，流域面积 1491km²。县内河段长 30km，流域面积 520km²。

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南侧 3.2km 处的唐河。

（2）地下水

唐河县地下水含水层均为新生界第三系和第四系所形成，水质多属重碳酸盐淡水，矿化度低于 0.3 克/升，酸碱度为 6.5~7.5，近于中性。湖阳、龙潭、苍台、张店等乡镇部分地区地下水含氟量 2~2.8 毫克/升；大河屯、鄂湾村地下水含汞量 0.05~0.07 毫克/升，平原地区为浅层地下水的富积区，含水层厚 18.7 米；东南部低山和东部丘陵区为中水区，地下水埋藏很深，但地表蓄水量较多，占全县抵消拦蓄的 87.2%。西部岗丘区为贫水区，鸭河灌区建成后缺水现象明显改观。全县主要自然山泉有 12 处，总流量为 340 余吨/小时，自然泉多分布于东南部低山区。

唐河县城主要分布第四系含水组，属于孔隙含水系统，80cm 深度内为浅层潜水，主要接收大气降水及周边侧向径流补给，主要消耗于向唐河排泄、人工开采及潜水蒸发，水资源具有周转快，可恢复性强等特征，水质状况良好，为碱性的软性淡水，除细菌外各项指标均符合饮用水标准，并且地下水量比较丰富，多年平均地下水补给量 12.12 万 m³/d，而现状开采量 3.46 万 m³/d，按全省 69.1%的开发指标，尚可开采 4.9 万 m³/d，具有一定的开发潜力。

5、土壤、植物、动物

（1）土壤

唐河县境内土壤有潮土、老土、砂礓黑土、麻岗土等。项目地土壤多为黄胶土、黑老土、灰沙土、老黄土等。其中黑老土和老黄土土质地为中、重或粘壤，耕性良

好，保水肥，适宜各种农作物生产。黄胶土，质地粘重，通透性差，适耕期短，不利于调节土壤内部的水、肥、气、热，土壤养分较差。灰沙土土质粗，易耕作，通透性好，但保水保肥性能差，土壤养分脊薄，有机质含量低。

项目区土壤主要为黄土和灰沙土。

（2）植物和动物

唐河县土地类型多样，土壤肥沃，气候适宜，适应南北多种植物生长繁育，植被种类比较丰富，其中杨树较多。

唐河县低山丘陵植被主要以灌、草为主，其余主要以农作物为主，主要种植小麦、水稻、棉花、玉米、大豆、红薯等。

唐河县现有林地面积 72.5km²，约 80%以上属人工植被，全县有灌乔木 140 多种，其中乔木类 120 多种，灌木近 20 种，药用植物共有 548 种。动物可分为饲养动物和野生动物两类，饲养动物有 10 余种，以牛为主；野生动物主要有野兔等 20 多种，鸟类有麻雀、喜鹊等 30 多种，昆虫有 170 余种。

经现场勘察，项目区地表以上尚未发现需要特殊保护的珍稀动植物类型。

6、与《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相符性分析

（1）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16 年~2030 年。其中近期：2016 年~2020 年；远期：2021 年~2030 年。

（2）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其中县域为唐河县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 2458 平方公里；中心城区为西至迎宾大道，南至唐河、三夹河，东至方枣高速，北至沪陕高速，建设用地面积约 64 平方公里。

（3）城乡发展目标

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引领，把唐河建成中部现代农业发展示范区、革命老区绿色发展先行区和现代化中等城市。

（4）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总体布局为：两轴带、三圈层、四板块。

①两轴带：沿 G312 城镇产业复合带、沿 G234 城镇产业复合带。

②三圈层核心层：中心城区紧密圈；城市近郊区辐射圈；县域外围。

③四板块：西北部绿色农业板块、东北部石油经济板块、东南部旅游服务板块、西南部生态农业板块。

（5）城乡空间结构

形成“一心、两轴、六区”的村镇空间布局结构。

①一个核心

县域经济和城镇发展的主中心——中心城区，是唐河县域城镇和产业发展的核心区域，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②两条城镇发展复合轴

县域城镇发展主轴：沿 G312、宁西铁路、沪陕高速等东西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县域城镇发展次轴：沿规划 G234、方枣高速等南北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③六个县域功能区

以县城和桐寨铺镇、大河屯镇、湖阳镇、马振抚镇、郭滩镇五个中心镇为中心形成的城镇综合经济区、西北部城镇经济区、东部城镇经济区、南部城镇经济区、东南部城镇经济区、西南部城镇经济区。

（6）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唐河县中心城区形成“一河两岸多廊道、两轴四区五组团”的总体空间结构。

①一河两岸多廊道

“一河”：指唐河及其生态廊道；

“两岸”：唐河生态廊道将唐河县中心城区分为东、西两个部分；

“多廊道”：沿唐河、三夹河、九龙沟、宁西铁路、沪陕高速、方枣高速等形成多条生态廊道。

②两轴四区五组团

“两轴”：沿建设路和伏牛路形成的两条城市空间拓展轴线，串联各个功能片区，强力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形成未来的集聚综合服务功能的发展轴线；

“四区”：中心城区划分为综合服务区、东部生活区、生态休闲区、产业集聚区

四个特色片区；

“五组团”：

——综合服务组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

——老城组团：提升传统商业风貌，构建现代化商业体系，展现传统文化氛围；

——东部宜居片组团：提升人居环境，完善设施配套，构建现代化住宅区；

——生态休闲组团：提升环境品质，优化空间资源，打造生态休闲功能主题；

——产业集聚区组团：提升创新创造能力，展现现代化产业实力。

项目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不在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之内。

7、与《郭滩镇镇区总体规划》（2005-2020）相符性分析

（1）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2005~2020 年。

（2）空间体系结构

根据郭滩镇经济以农业为主的特点，镇域村镇体系的空间布局主要考虑河流、地形等自然条件，兼顾公路等交通条件，将郭滩镇划分为南北、东西、东北西南三个轴带。

东北西南轴带：豫 53 公路沿线，作为级轴带，包括郭滩镇区、遂王、穆庄、后吕湾、板桥王等。该轴带应发挥开通的豫 53 公路的优越条件，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业、特色预瓜种植业、畜牧养殖业，林 业以及林下种养业。

南北轴带：张郭公路沿线，作为二级轴带，包括郭滩镇区、董营、南乔岗、马庄、前吴庄等。该轴带重点发展蔬菜种植、特色西瓜、畜牧养殖业以及农副产品加工业，增加经济作物，发展高效农业。

东西轴带，黑郭公路沿线，作为二级轴带，包括郭滩镇区、南谢庄、杨桥、王张营、杨店等。该轴带重点发展畜牧养殖业、果树种植、棉花种植、绿色水稻种植、建材业加工业以及农副产品加工业。

本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村，不在郭滩镇镇区总体规划之内。

8、与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唐河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如下：

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共 19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5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项目位于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西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二保护区边界最近距离约 22k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建设不会对唐河县饮用水源保护区造成影响。

9、城与《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深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对照《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深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豫环文〔2015〕33 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所在区域位于河南省主体功能分区中的农产品主产区。此区域内项目准入政策如下表：

表 6 本项目与实施意见对比表

类别	准入政策	本项目
农产品主产区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豁免管理名录》内的水利、农林牧渔、交通设施、社会事业与服务业等 4 类项目，不需办理环评手续。	本项目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豁免管理名录》内
	依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对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农副产品加工项目，探索环评文件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即报即受理，现场办结；对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农副产品加工项目，简化审批程序，即报即受理。	依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本项目需要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不予审批《工业项目分类清单》中三类工业的新建项目和涉及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等影响粮食生产安全的二类工业新建项目（矿产资源点状开发项目和符合我省重大产业布局的项目除外）	对照《工业项目分类清单》，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

	在属于《水污染防治重点单元》的区域内，不予审批屠宰、酿造、含发酵工艺的粮食加工等废水排放量大且废水无法进入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处理的项目。	项目不在《水污染防治重点单元》、《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单元》、《重金属污染防控单元》区域内，项目废水经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深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意见》（豫环文[2015]33 号）的相关要求。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组，周围无工业废气污染，厂区周边主要为农田，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域地表水体为唐河，根据南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该评价河段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目前，唐河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体。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域地处农村地区，周边空旷，无工业噪声污染源分布，根据噪声适用区划分，项目所在区域为2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根据评价人员2018年6月10日现场踏勘，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值见下表。

表7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情况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位置	昼间	夜间	标准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东厂界	52.3	44.1	昼/夜 60/50	2类	达标
南厂界	55.1	44.9	昼/夜 60/50	2类	达标
西厂界	53.2	43.9	昼/夜 60/50	2类	达标
北厂界	51.2	42.3	昼/夜 60/50	2类	达标
南侧 55m 新遂王散户	55.3	46.1	昼/夜 60/50	2类	达标
北侧 130m 新遂王村	53.2	44.0	昼/夜 60/50	2类	达标

由表7可知，项目区厂界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拟建地块地表周围没有发现文物、名胜古迹及有价值的自

然景观和珍稀动植物物种等特殊保护对象。本项目厂址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8 项目厂区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保护级别
1	环境空气	新遂王村散户	S	55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新遂王村	N	130m	
		宋营村	W	400m	
2	声环境	新遂王村散户	S	55m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
		新遂王村	N	130m	
3	地表水环境	唐河	S	3.2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4	地下水环境	厂区及其附近村庄浅层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序 号	执行标准	污 染 物	标准值
				24 小时均值 1 小时均值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TSP	300 $\mu\text{g}/\text{m}^3$ /
			PM ₁₀	150 $\mu\text{g}/\text{m}^3$ /
			SO ₂	150 $\mu\text{g}/\text{m}^3$ 500 $\mu\text{g}/\text{m}^3$
			NO ₂	80 $\mu\text{g}/\text{m}^3$ 200 $\mu\text{g}/\text{m}^3$
	2	参照河北省地方标准《环境 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 (DB 13/ 1577—2012)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mg/m ³
	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pH	6~9
			COD	≤20mg/L
			BOD ₅	≤4mg/L
			NH ₃ -N	≤1.0mg/L
	4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	pH	6.5~8.5
			总硬度	450mg/L
			氨氮	0.2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高锰酸盐指数	≤3.0mg/L
			总大肠菌群	≤3.0 个/L
	5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序号	执行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1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建议排放浓度为 80mg/m ³ (建议去除效率 70%) 无组织排放周围外浓度最高点 2.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非甲烷总烃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100mg/m ³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 1 座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因此，不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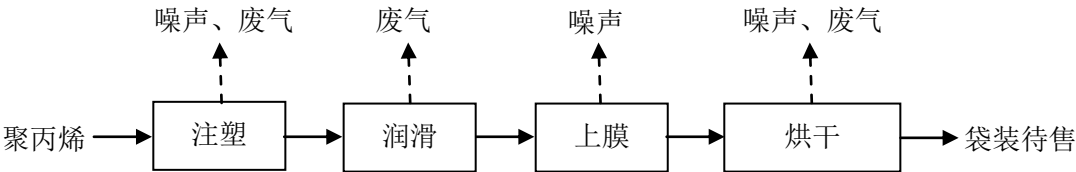


图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注塑：聚丙烯颗粒由人工添加进入注塑机，项目设置 7 台注塑机，注塑机采用电加热，温度控制在 200℃左右，加热时间 10~15min，使聚丙烯颗粒融化进入注塑机模具，尼龙绳拉直后一端放入模具，聚丙烯融化成型固定于尼龙绳后，牵引尼龙绳出注塑机，成型后物料上架进行自然冷却，不合格品返回注塑机加热重塑。此过程会产生部分有机废气及噪声。

润滑（沾漆）：注塑成型经冷却后物料由人工放入沾漆槽（3 套）中进行沾漆（树脂漆），树脂漆先与稀释剂乙醇进行稀释处理，树脂漆与乙醇比例为 10:1。沾漆目的是增加物料表面油润度，提高上膜工序镀料附着率。

上膜：经沾漆后物料放入真空镀膜机进行上膜，本项目设置 1 台真空镀膜机，镀料使用铝丝，镀膜时间 6~7 分钟。真空蒸镀铝薄膜是在真空条件下，将铝蒸镀在薄膜基材的表面而形成复合薄膜的一种新工艺。即将被镀薄膜基材装在真空蒸镀机中，镀膜机密封，用真空泵抽真空，使镀膜中的真空度达到 $1.3 \times 10^{-2} \sim 1.3 \times 10^{-3} \text{Pa}$ ，用钨丝加热使高纯度的铝丝在 1200℃~1400℃ 的温度下溶化并蒸发成气态铝。气态铝微粒在移动的薄膜基材表面沉积、经冷却还原即形成一层连续而光亮的金属铝层。

烘干：经镀铝后物料进入烤箱进行烘干处理，烤箱采用电加热，烘干温度 60℃，烘干时间 2 小时。此过程会产生部分有机废气及噪声。

袋装待售：经烘干冷却后即成品，成品珠粒 2-3mm，珠串长 2m，20 串为 1 件，放入成品袋后暂存成品间待售。

与本项目相关的主要污染工序：

施工期污染因素分析：

本项目为已建成项目，现已建成投入运营，因此本次只分析营运期产污环节及污染物种类。

营运期污染因素分析：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润滑（沾漆）及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真空镀膜机冷却水、车间冲洗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注塑机、真空镀膜机、烤箱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4、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袋、化粪池污泥；

危险废物：废树脂漆桶、废活性炭；

生活垃圾：员工生产垃圾。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产生量	排放浓度	排放量
大 气 污 染 物	营 运 期	注塑		有机废气	10.5kg/a		0.13mg/m ³	0.000525kg/h
		润滑（沾漆）			40.8kg/a		1.475mg/m ³	0.0059kg/h
		烘干			61.2kg/a			
废 水	营 运 期	真空镀膜机		冷却水	800m ³ /a		/	
		车间冲洗水		冲洗废水	200m ³ /a		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 施肥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240m ³ /a			
固 体 废 物	营 运 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t/a		定期清运至垃圾堆放场统一 处理	
		化粪池		化粪池污泥	2t/a			
		生 产 车 间	一般 固废	废弃包装袋	120kg/a		收集后外售	
			危险 固废	废树脂漆桶	30kg/a		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后，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废活性炭	0.5t/a			
噪 声	营 运 期	噪声主要来注塑机、真空镀膜机、烤箱等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约 75～90dB（A），在采取风机消声、加强车间隔声、对设备安装减振基础后，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已建成，地面硬化，水土流失现象不明显。因此，该工程对区域生态环境无明显不利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项目为已建项目，现已建成投入运营，因此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营运期废气影响分析

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润滑（沾漆）及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

（1）废气影响分析

①注塑废气

由于注塑过程中主要原料为聚丙烯颗粒（主要为树脂材料），本项目设置 7 台注塑机，在挤塑过程中温度控制在 200℃左右，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指的是挥发性的碳氢化合物及其衍生物，以非甲烷总烃来表征。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公式和本项目物料的实际使用量计算非甲烷总烃排放量。该手册认为在无控制措施时，非甲烷总烃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树脂原料。本项目年使用聚丙烯颗粒量为 30t/a，即非甲烷总烃的年产生量为 10.5kg/a。

注塑工序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7 个），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风量 4000m³/h，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80%，光催化氧化处理效率 50%，活性炭处理效率 80%）。未经集气罩收集的无组织废气量为 2.1 kg/a，集气罩收集的废气量为 8.4kg/a；经光催化氧化及活性炭处理后有机废气排放速度为 0.000525kg/h，排放速率为 0.13mg/m³。

②润滑（沾漆）废气

注塑后部件由人工放入沾漆槽中进行沾漆（树脂漆），沾漆过程中树脂漆会挥发部分有机废气（醇类、烃类、酯类等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算。根据前文表 5 原辅料分析，项目使用树脂漆主要成分为多元醇 2-10%，植物油及其脂肪酸 10-20%，酚醛树脂 4-10%，酸酐 5-15%，丙烯酸 4-8%，改性氯化聚烯烃 0-2%，异氰酸酯 2-5%，助溶剂（乙醇）4-8%，水 50-60%。其中挥发性有机物有多元醇 2-10%，取 10%，改性氯化聚烯烃 0-2%，取 2%，异氰酸酯 2-5%，取 5%，本项目年使用树脂漆 600kg，

则非甲烷总烃总量约为 102kg，类比同类项目，润滑（沾漆）过程中非甲烷总烃挥发量约占总量的 40%，则沾漆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为 40.8kg/a。

③烘干废气

经真空镀膜后物料进入烤箱内进行烘干，烘干过程树脂漆中剩余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算）全部挥发，即废气产生量为 61.2kg/a。

沾漆槽上方设置集气罩（3 个），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风管并入到烤箱顶部主排气管道内，沾漆、烘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风量 4000m³/h，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80%，光催化氧化处理效率 50%，活性炭处理效率 80%）。

本项目润滑（沾漆）、烘干工序共用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无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8.16kg/a，有组织废气 93.84kg/a，经处理后有机废气排放速度为 0.0059kg/h，排放速率为 1.475mg/m³。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浓度 80mg/m³ 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估算结果及评价

①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注塑区 1#排气筒及镀膜烘干区 2#排气筒，生产车间四周敏感点主要为南侧 55m 处新遂王村沿路散户、北侧 130m 处新遂王村、西侧 400m 处宋营村。

A、有组织污染源排放清单

根据污染源分析结果，本项目营运期有组织废气排放源强及参数见表 9。

表 9 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参数一览表

位置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出口温度 (°C)	废气量	排放速率	评价因子	标准
注塑区	15	0.3	200	4000m ³ /h	0.000525 kg/h	非甲烷总烃	2.0mg/m ³
镀膜烘干区	15	0.3	60	4000m ³ /h	0.0059kg/h	非甲烷总烃	2.0mg/m ³

B、计算结果分析

由估算模式预测结果可知，排放源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值见表 10，对周边敏感点预测结果见表 11。

表 10 项目有组织废气环境预测结果一览表

位置	污染物	出现距离 (m)	最大地面浓 (mg/m ³)	占标率 (%)
注塑区	非甲烷总烃	290	2.409E-5	0
镀膜烘干区		290	0.00027	0

表 11 项目有组织废气对周围敏感点环境影响估算一览表

位置	敏感点	污染物产生位置	非甲烷总烃贡献值 (mg/m ³) 占标率 (%)	
注塑区	南侧 55m 处新遂王沿路散户	1#排气筒	1.991E-6	0
	北侧 130m 处新遂王村		1.172E-5	0
	西侧 400m 处宋营村		1.219E-5	0
镀膜烘干区	南侧 55m 处新遂王沿路散户	2#排气筒	6.861E-5	0
	北侧 130m 处新遂王村		0.0002451	0.01
	西侧 400m 处宋营村		0.0002361	0.01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产车间注塑区 1#排气筒及镀膜烘干区 2#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2.409E-5mg/m³、0.00027 mg/m³，最大占标率均为 0%，对应污染源最大落地浓度距离均为 290m，项目有组织排放源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贡献值占标准均小于 10%，因此项目有组织废气经过措施后，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②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10.26kg/a，采用大气预测估算模式，对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做简单预测。

A、针对无组织进行预测分析

根据污染源产排分析，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源强及参数见表 12。

表 12 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参数一览表

面源名称	污染源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排放高度(m)	源强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36	20	1.5	0.0064kg/h

B、估算结果及评价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采用导则推荐的估算模式 SCREEN3 计算项目各污染物的最大影响程度和最远影响范围。无组织排放源

预测结果见表 13。

表 13 项目无组织废气环境预测结果一览表

厂界	非甲烷总烃地面浓度贡献值 (mg/m ³)	占标率 (%)
东厂界 (车间外 15m)	0.01338	0.67
西厂界 (车间外 15m)	0.01338	0.67
南厂界 (车间外 10m)	0.009603	0.48
北厂界 (车间外 10m)	0.009603	0.48
项目南侧 55m 处新遂王散户	0.02898	1.45
项目北侧 130m 处新遂王村	0.02037	1.02
项目西侧 400m 处宋营村	0.004976	0.25
最大浓度落地距离	60	1.46
最大地面浓度	0.02921	

根据上表结果可知，车间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最大落地浓度为 0.02921mg/m³，占标率为 1.46%，污染物排放量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以及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因此，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对环境空影响较小。

C、防护距离计算

1) 大气防护距离

利用环保部推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软件，结合无组织排放情况计算大气防护距离。经计算可知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无超标点，不需要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 卫生防护距离

依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规定，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其计算公式为：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C_m—标准浓度限值，mg/m³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面积 S （ m^2 ）计算， $r = (S/\pi)^{0.5}$ ；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_c —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见表 14。

表 14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类型	污染因子	参数 A	参数 B	参数 C	参数 D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m）	提级后卫生防护距离（m）
车间	面源	非甲烷总烃	350	0.021	1.85	0.84	0.146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规定，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时，在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卫生防护距离应高一级，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只有非甲烷总烃，因此确定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根据现场查看，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南侧 5m 新遂王沿路散户（生产车间南 55m），项目厂区卫生防护距离 50m 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等环境保护目标，卫生防护距离设置情况详见附图。

2、营运期废水影响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为真空镀膜机冷却水、车间冲洗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1）真空镀膜机冷却水

本项目镀膜工序配套冷却塔循环水量为 $20m^3/h$ ，每天运行 4 小时，冷却水循环使用，其中 5%蒸发损耗，则项目冷却塔补水量为 $4m^3/d$ （ $800m^3/a$ ），此过程无废水产生。

（2）车间冲洗水

本项目车间每天进行冲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车间冲洗水用量为 $1m^3/d$ ，产物系数取 0.9，则冲洗废水为 $0.9m^3/d$ （ $180m^3/a$ ）。车间冲洗废水经收集后进入地埋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3）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200 天，不在厂区内食宿，按照《河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1/T385-2014）每人 $60L/d$ 计，则生活用水总量约为 $1.2m^3/d$ （ $240m^3/a$ ）。

产污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96m³/d（192m³/a）。该生活污水的污染因子主要是 COD、BOD₅、氨氮等污染物，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厂区设置的化粪池（有效容积为 10m³）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项目四周均有大片农田，可满足项目生活污水消纳，因此项目废水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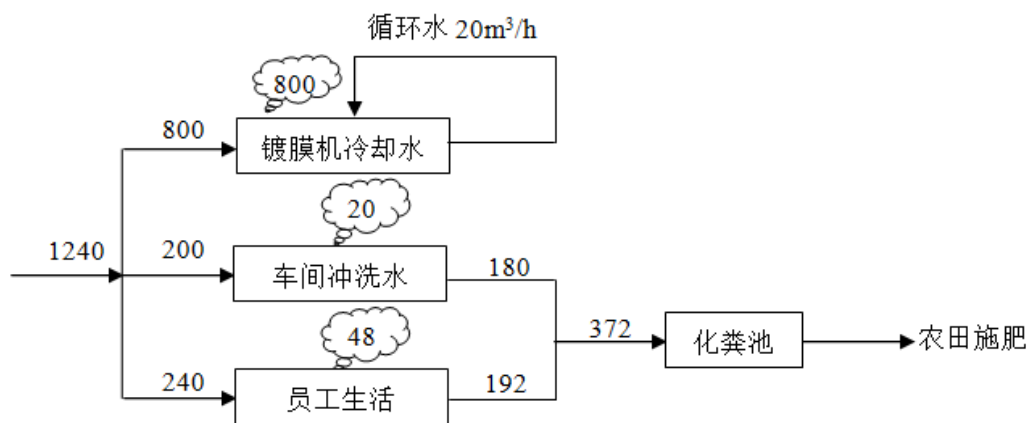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3、营运期噪声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注塑机、真空镀膜机、烤箱等，噪声级约 70~85dB（A），产生源强及治理效果见表 15。

表 15 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声源及治理后噪声值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设备噪声源强〔dB(A)〕	治理措施	治理后的噪声值〔dB(A)〕
1	注塑机	8	85	隔声、减振	70
2	真空镀膜机	1	80	隔声、减振	65
3	烤箱	6	70	隔声、减振	55

现采用点源噪声距离衰减公式计算，预测营运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点源噪声距离衰减公式为：

$$L_r = L_0 - 20 \lg r / r_0$$

式中：L_r——距噪声源距离为 r 处声级值，[dB(A)]；

L₀——距噪声源距离为 r₀ 处声级值，[dB(A)]；

r——关心点距噪声源距离，m；

r₀——距噪声源距离，r₀ 取 1m。

所有声源发出的噪声在同一受声点的影响，其计算模式为：

$$L_{Aeq,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式中， L_i ——声源对预测点的等效声级，dB(A)；

$L_{Aeq,总}$ ——预测点总声效声级，dB(A)；

n ——预测点受声源数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评价方法和评价量的规定，结合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按预测模式预测项目营运期间生产噪声对厂界及敏感点的影响。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16。

表 16 项目营运期噪声预测结果表

预测点	贡献值	现状监测最大值 昼/夜	预测值 昼/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东厂界	47.8	/	/	昼间：60 夜间：50	达标
南厂界	51.3	/	/		达标
西厂界	47.8	/	/		达标
北厂界	51.3	/	/		达标
南 55m 新遂王散户	36.5	55.3/46.1	55.4/46.1		达标
北 130m 新遂王村	29.0	53.2/42.0	53.2/42.0		达标

由上表可知，工程营运期噪声对厂界贡献值为 47.8~51.3dB(A)，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工程营运期噪声贡献值叠加背景监测值后，厂区周围敏感点噪声预测值均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为了减轻噪声对项目周围环境的污染影响，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①合理设计车间平面布局，将主要噪声源布置在远离敏感点的车间一侧。

②为高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础，进行柔性联接，以减小其振动影响。

③注意维护机械设备的正常运转，防止设备异常运转造成噪声污染。

④通过距离衰减与墙体隔声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项目营运期噪声可以达标排放，同时厂区面积相对较大，厂区有围墙与外界相隔，噪声经过厂房屏蔽、空气吸收、绿化带吸收和围墙的隔音以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大大降低，项目

营运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间噪声对周围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较小，是可以接受的。

4、营运期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1) 一般固废

①废包装袋

项目聚丙烯采用 25kg 袋包包装，年加工聚丙烯 30t，则产生废弃包装袋约 1200 个，包装袋取 0.1kg/个，则每年产生废弃包装袋约 120kg，统一收集后外售。

②化粪池污泥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10m³）处理后定期外运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类比得化粪池污泥产生量约为 2t/a，清掏后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

(2) 危险固废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国家环保部令第 39 号，2016.8.1 起施行），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危险废物有废树脂漆桶、废活性炭。

①废树脂漆桶

项目年消耗树脂漆 600kg，树脂漆油桶 20kg/桶，则废弃油桶 30 个/a，约 30kg/a，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编号 HW49）。

② 废活性炭

项目有机废气处理工序会产生部分废活性炭，类别为 HW06，类比同类行业，废气处理后废活性炭约 0.5t/a。

本次工程产生的危险废物基本情况见下表 17。

表 17 危险废物基本情况一览表

<u>危废名称</u>	<u>危废类别/代码</u>	<u>产生环节</u>	<u>产生量</u>	<u>形态</u>	<u>危险特性</u>	<u>处理措施</u>
<u>废树脂漆桶</u>	<u>HW49/900-041-49</u>	<u>沾漆工序</u>	<u>30kg/a</u>	<u>固态</u>	<u>T, I</u>	<u>危废暂存间内分类暂存，定期由由供应厂家回收重新利用</u>
<u>废活性炭</u>	<u>HW06/900-404-06</u>	<u>废气处理系统</u>	<u>0.5t/a</u>	<u>固态</u>	<u>/</u>	

本项目在物料车间南侧设有一般固废暂存间（40m²）和危险废物暂存间（40m²）

各一座。建设单位应及时将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收集于危废暂存间，然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在未处理期间，应集中收集，专人管理，集中贮存。危险废物存放点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专门容器，并设警示标志；危险废物堆放点应当采取防雨、防渗、防漏措施，并与一般工业固废分开存放；危险废物的转移和运输应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填写好转运联单，完善转运手续。同时，企业应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和转运情况。

5、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租用新遂王村废弃养殖场其中 2 间厂房。厂区南侧 55m 为新遂王散户，东南侧 65m 为 335 省道，隔 335 省道为田地，西侧 400m 为宋营村，北侧 130m 处为新遂王村，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南侧 3.2km 处的唐河。根据唐河县国土资源局郭滩乡（镇）国土资源所和唐河县郭滩镇村镇建设发展中心出具的证明可知，厂区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符合郭滩镇总体规划。

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居民住宅、学校等环境敏感点。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及噪声等污染物经过采取评价要求的防治措施后可以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也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营运期固体废物可以全部可以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周围环境不大。项目周围 10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

因此，从环保角度看考虑，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6、风险评价影响分析

（1）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本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2）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识别范围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产品及最终废物等。

本次工程物质危险性识别参考项目工程资料。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原材料主要为聚丙烯，比对《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 版）》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附录 A.1，该物质未被列入其中，但该物质属于可燃物质，有潜在的火灾风险。

（3）风险事故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使用的聚丙烯颗粒，当遇见明火或高温时易发生火灾事故，火灾会带来生产设施的重大破坏和人员伤亡，火灾是在起火后火势逐渐蔓延扩大，随着时间的延续，损失数量迅速增长，损失大约与时间的平方成正比，如火灾时间延长一倍，损失可能增加 4 倍，同时，在火灾过程中，废塑料的燃烧会产生有毒有害气体，造成此生污染，从而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污染以及人员健康造成伤害。

在火灾条件下，任何塑料燃烧都会产生有毒气体，其有毒成分主要为一氧化碳，以碳、氢或碳、氢、氧为主要组成元素的塑料燃烧产生的有毒气体为一氧化碳，在火势猛烈时，这种气体最具危险性。当火灾事故发生时，塑料燃烧产生的烟气短时间内会对厂内员工有较大的影响，并随着时间扩散，对项目周边企业和居民产生一定的影响。

①本项目塑料大部分为碳、氢、氧塑料，燃烧时产生的烟气中含大量的一氧化碳。一氧化碳随空气进入人体后，经肺泡进入血液循环，能与血液中红细胞里的血红蛋白、血液外的肌红蛋白和二价铁的细胞呼吸及酶等形成可逆性结合，高浓度一氧化碳可引起急性中毒，中毒者常出现脉弱，呼吸变慢等反应，最后衰竭致死；慢性一氧化碳中毒会出现头痛、头晕、记忆力降低等神经衰弱症状。燃烧事故发生后，先是对近距离目标影响最大，且危害程度也大，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渐对远处产生影响，但危害程度逐渐减小，对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②有毒烟气能在极短的时间快速进入密闭空间，可以使人窒息死亡。例如燃烧废旧塑料，能产生二噁英，并且在短时间内对人体危害较大，二噁英进入人体的途径主要有呼吸道、皮肤和消化道。它能够导致严重的皮肤损伤性疾病，具有强烈的致癌、致畸作用，同时还具有生殖毒性、免疫毒性和内分泌毒性，这种情况对于工厂内居住的工人的影响较大，应特别引起注意。

③如果发生爆炸事故，直接后果是近距离人员伤亡和设备受损，并造成大量的

气态污染物和烟尘。

(4) 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管理要求

为了减少或者避免风险事故的发生，必须贯彻“以防为主”的方针，各装置必须有安全措施，企业的生产管理部门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为做到安全生产，防止事故的发生，本项目的风险评价从管理、事故防范等方面提出风险事故的防范措施。

① 风险防范措施

1) 物料运输过程中的事故防范措施

A、运输及存储过程严格遵守安全防火规定，运输车辆配备防火、灭火器材，如发生交通事故引发火灾，应立即采取急救措施并及时向当地环保局等有关部门报告；

B、包装必须牢固，运输过程严格执行《工厂企业厂内铁路、道路运输安全规程》（GB4378-2004）、《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20012），运输途中注意防暴晒、防雨淋。

2) 贮存、使用过程中事故防范措施

A、项目在平面布置中，严格执行安全和防火的相关技术规范，项目与周边设施以及项目内设备之间的防火间距满足规范要求，塑料原材料和成品分类分组堆放，各类塑料堆放区域之间留出必要的防火间距；

B、加强仓库管理，项目的原料、产品及产生的工业固废严禁与易燃易爆品混存，生产区设置禁火区，远离明火，厂房内设置防火通道，禁止在通道内堆放物品，并配备防火器材及物资。仓库储存场地设置明显标志及警示标志；

C、加强对各类火种、火源和散发火花危险的机械设备、作业活动，以及易燃、易燃物品的控制和管理；

D、实行安全检查制度，各类安全设施、消防器材，进行各种日常的、定期的、专业的防火安全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定人、限期落实整改；

E、制定各种操作规范，加强监督管理，严格看管检查制度，避免事故发生。落实责任制，生产车间、仓库应分设专人看管，确保车间、仓库消防隐患时刻监控，不可利用废物及时清理。

3) 生产过程中事故防范措施

A、严格操作规程，加强对生产和辅助设备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和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气达标排放；

B、加强管理，定期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及安全消防部门汇报，以便得到有效监管。

4) 火灾事故有毒气体的防范措施

A、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和宣传。塑料燃烧产生各种有毒气体，企业应加强对从业人员的专题教育，进一步提高企业管理者、操作人员的安全意识防范知识和应急救援水平；

B、加大安全生产的投入。在强化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的同时，企业必须加大安全生产的投入，一是在可能产生有毒气体的场所设置报警仪；二是采取通风、检测等安全措施；三是为操作人员配备呼吸器、救护带、有毒气体检测仪器等安全设备；四是危险作业增设监护人员并为其配备通讯、救援等设备；

C、建立健全有毒气体中毒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塑料燃烧可能产生各种有毒气体中毒事故，企业应建立健全有毒气体中毒等事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确认可能发生有毒气体中毒事故的场所，要落实针对性的应急救援组织、救援人员、救援器材。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应急预案的各项措施，并定期组织演练。

项目在营运过程中主要的环境风险为火灾事故。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应落实项目提出的风险对策措施，并根据今后实际生产情况，制定更为详实的应急预案，当发生风险事故时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能确保事故不扩大，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较大危害。在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本项目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的机率较低，环境风险水平在可接受范围内。

7、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因此，不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8、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生产过程的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经采取相应防治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很小。项目总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共计 16.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55%。项目环保投资见表 18。

表 18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措施内容			投资（万元）
1	废气	注塑区	集气罩+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14
		镀膜烘干区	集气罩+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2	废水		化粪池（10m ³ ）	0.5
3	噪声		采取隔声、减振降噪措施	0.5
4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40m ³ ）	0.2
		危险固废	危废暂存间（40m ² ）	0.2
		生活垃圾	垃圾箱若干	0.1
5	其他		厂区道路硬化及绿化等	1.0
总计				16.5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营	车间	有机废气	注塑工序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7个), 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沾漆槽上方设置集气罩(3个集气罩), 有机废气收集后经风管并入到烤箱顶部主排气管道内, 沾漆、烘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小
	运				
水污染物	营	工作人员生活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0m ³)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	废水不外排, 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固体废物	营	车间	废包装袋	统一收集后外售	固废全部得以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 不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不利影响。
			废树脂漆桶	经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后,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废弃活性炭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厂区设置垃圾箱, 定期清运至垃圾中转站。	
	化粪池	污泥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运至垃圾中转站。		
	营	厂区合理布局, 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生产车间内, 设备设减振基础, 采取措施后各厂界噪声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已建成投产, 地面硬化, 厂区四周均已绿化, 起到美化环境、吸尘降噪的良好效果, 水土流失现象不明显。因此, 该工程对区域生态环境无明显不利影响。					

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1、项目概况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投资 30 万元，在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建设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项目占地 3 亩，主要建筑物包括生产车间、物料储存间等，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项目为塑料镀膜加工生产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本）》（2013 年修正版）中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3、选址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组，租用新遂王村废弃养殖场内北侧 2 间厂房进行生产，其余均为闲置厂房。本项目租用厂区占地 3 亩，厂区南侧 5m 为新遂王散户，东南侧 65m 为 335 省道，隔 335 省道为田地，西侧 400m 为宋营村，北侧 130m 处为新遂王村，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南侧 3.2km 处的唐河。根据唐河县国土资源局郭滩乡（镇）国土资源所和唐河县郭滩镇村镇建设发展中心出具的证明可知，厂区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符合郭滩镇总体规划。

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经过采取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后，可以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太大的影响。从环保角度看考虑，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4、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周围无工业废气污染，厂区周边主要为农田，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地表水调查评价范围为唐河，目标水质均为Ⅲ类。目前区域地表水环境质

量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要求。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监测统计结果,项目厂区周边背景噪声及敏感点背景噪声监测值均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5、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废气

①有机废气

注塑工序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7个),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1根15m排气筒高空排放;沾漆槽上方设置集气罩(3个集气罩),有机废气收集后经风管并入到烤箱顶部主排气管道内,沾漆、烘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1根15m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要求以及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

②无组织排放废气

项目注塑及润滑(沾漆)工序有部分未收集的有机废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经预测可知,无组织废气排放厂界浓度均低于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可以达标排放。

综上,废气经过有效措施治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本项目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3) 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注塑机、真空镀膜机、烤箱等,经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消声等措施后,项目营运期高噪声设备对四厂界及敏感点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固废

项目废弃包装袋收集后外售；废树脂漆桶、废活性炭经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化粪池污泥清掏后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清运，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6、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因此，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7、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要求和发展规划。项目选址及平面布局合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得当；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企业环境管理的情况下，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评价建议

（1）加强公司内部环保监管力度，环保投资专款专用。

（2）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管理，做好污染防治及生态恢复、厂区绿化等工作。

（3）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及时提请环保部门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常运营。

（4）工程建设单位应与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密切配合，并搞好群众关系，保证工程质量和投资进度，出现问题及时协调解决。

三、环保“三同时”验收

表 19 项目竣工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因素		措施内容	验收标准
废气	废气		注塑工序注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7 个），有机废气经收集后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油漆槽上方设置集气罩（3 个集气罩），有机废气收集后经风管并入到烤箱顶部主排气管道内，沾漆、烘干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然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中相关标准
废水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措施落实到位
固废	一般固废	废弃包装袋	收集后外售	一般固废暂存间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的要求
		生活垃圾	经厂区垃圾箱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垃圾中转站。	
		化粪池污泥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垃圾中转站。	
	危险废物	废树脂漆桶、废活性炭	经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噪声	噪声设备		对高噪声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绿化降噪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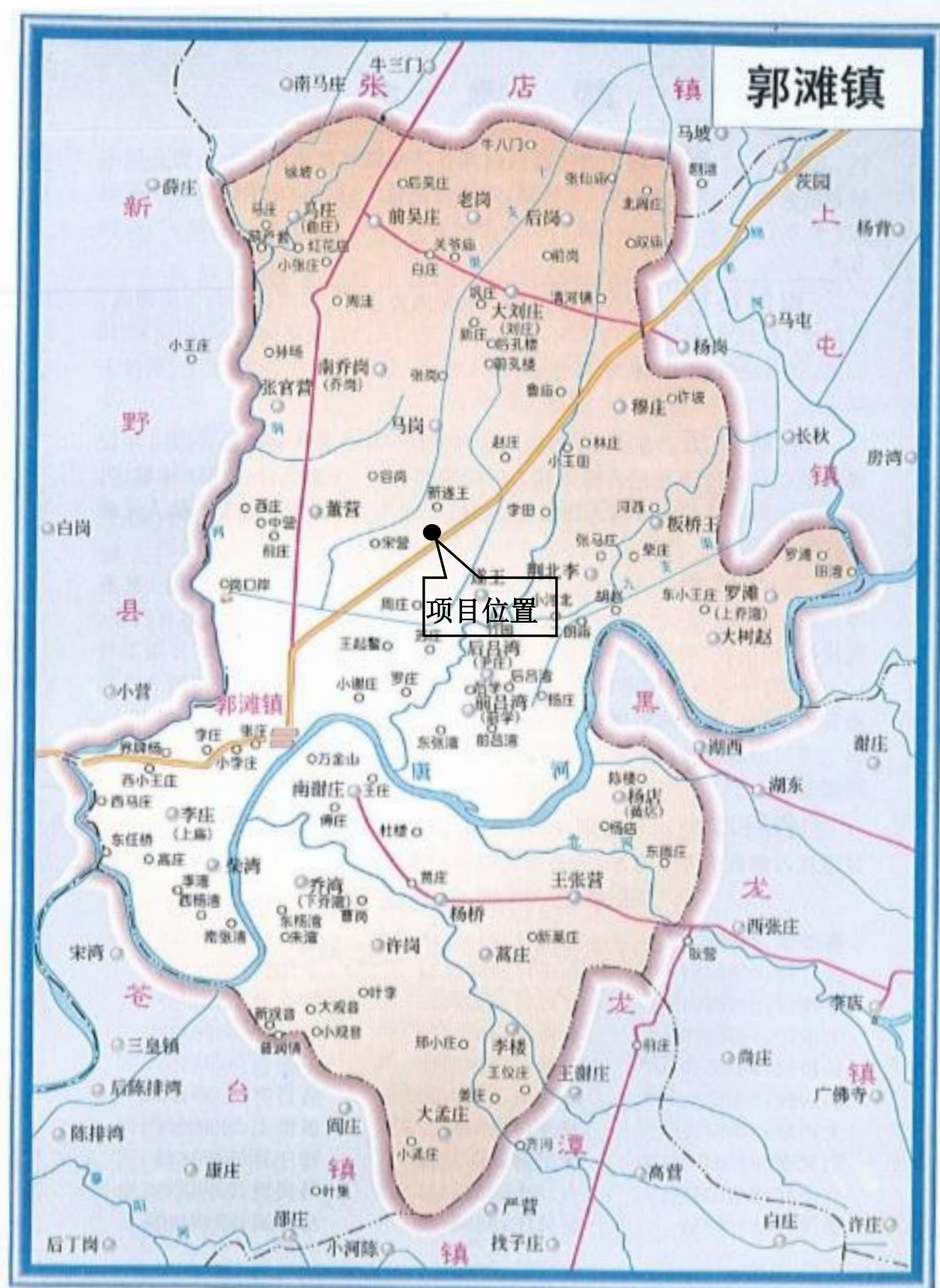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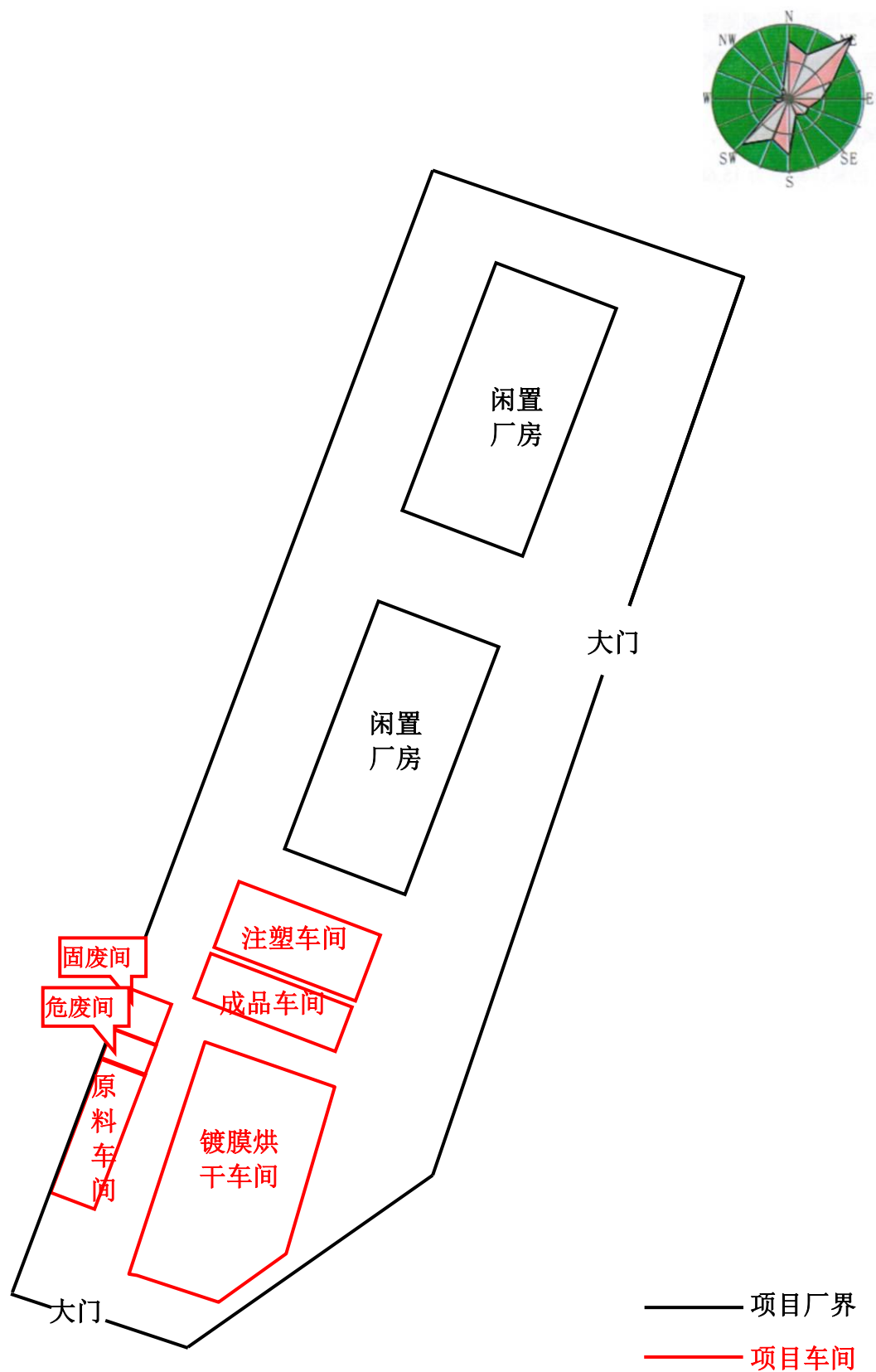
公 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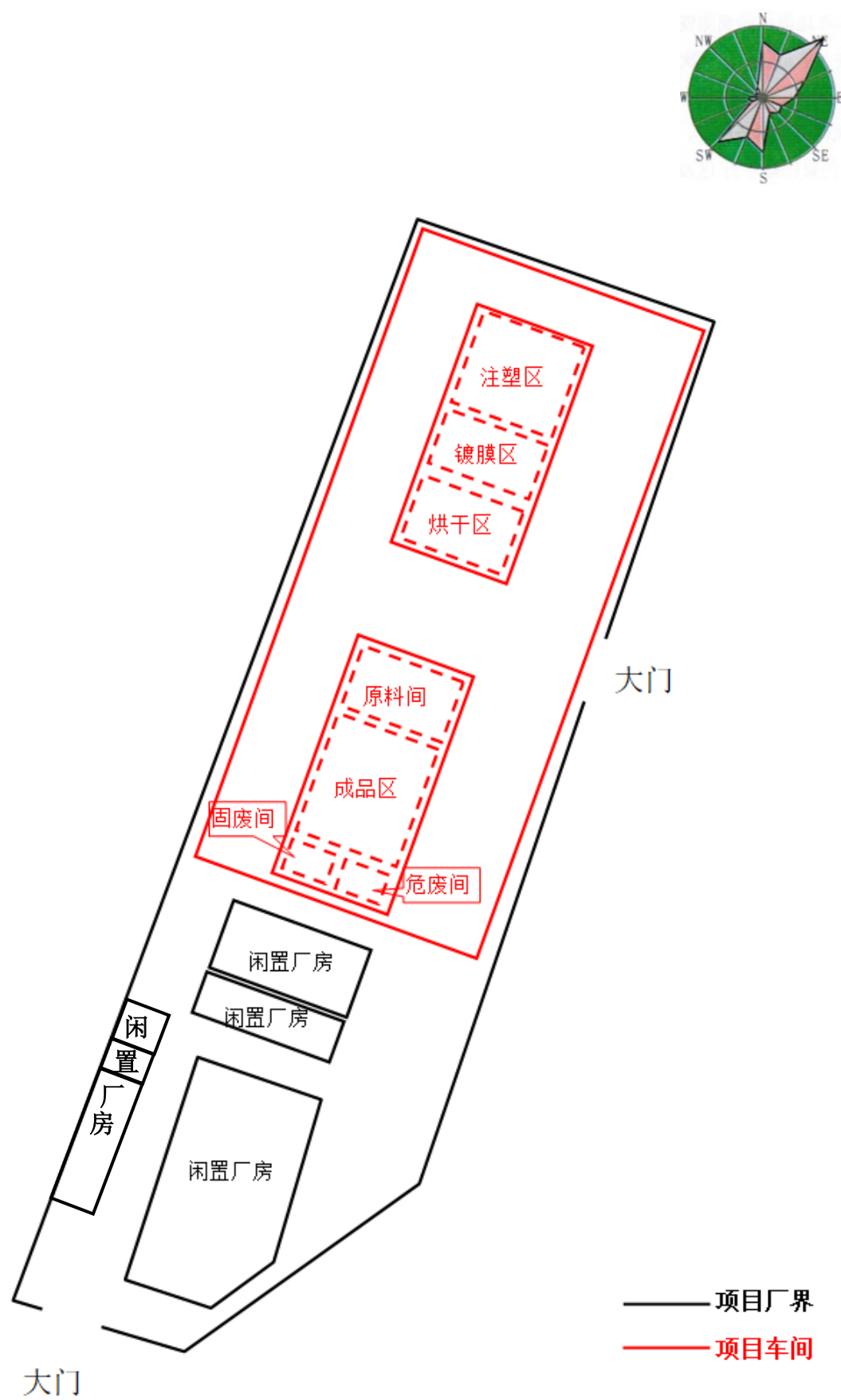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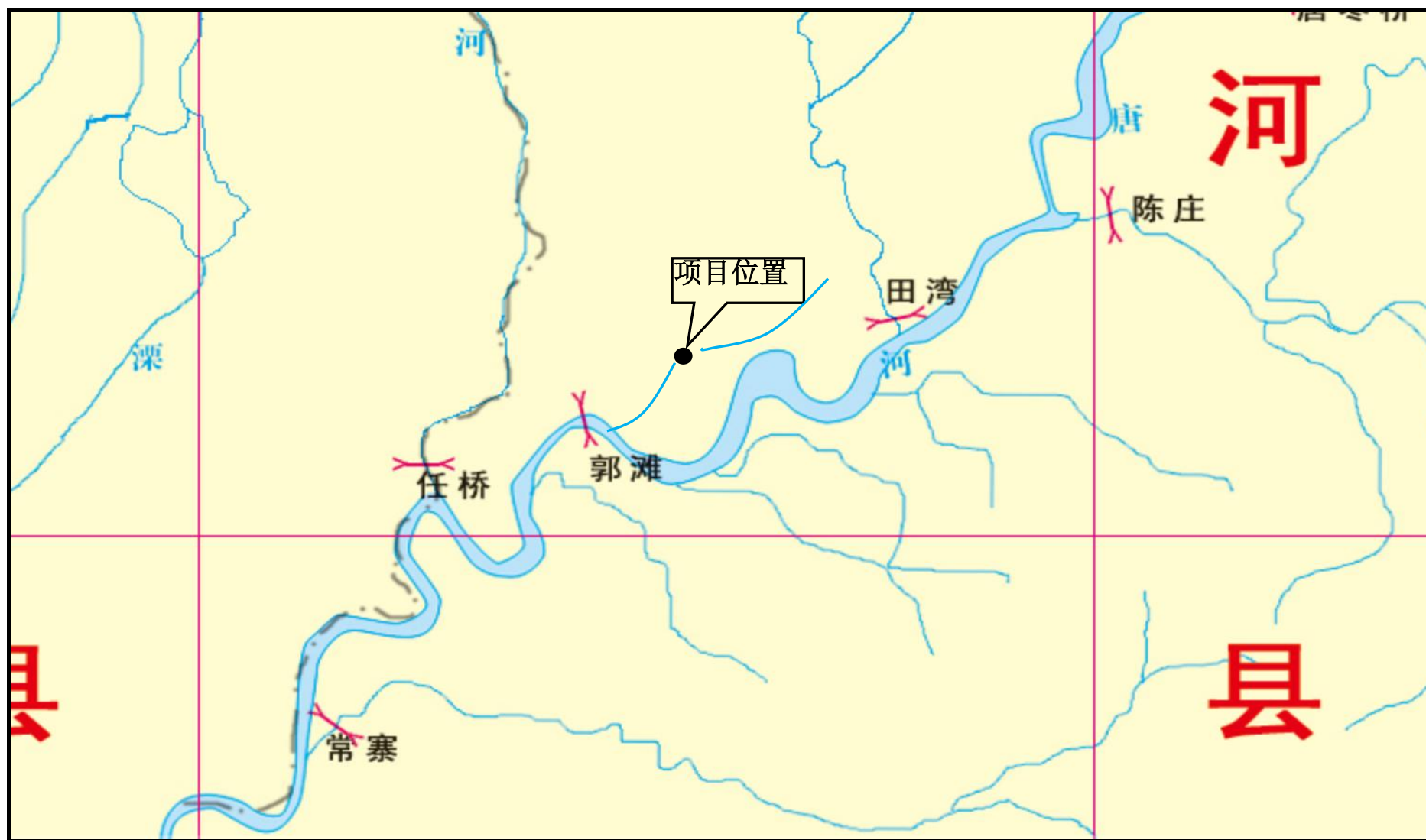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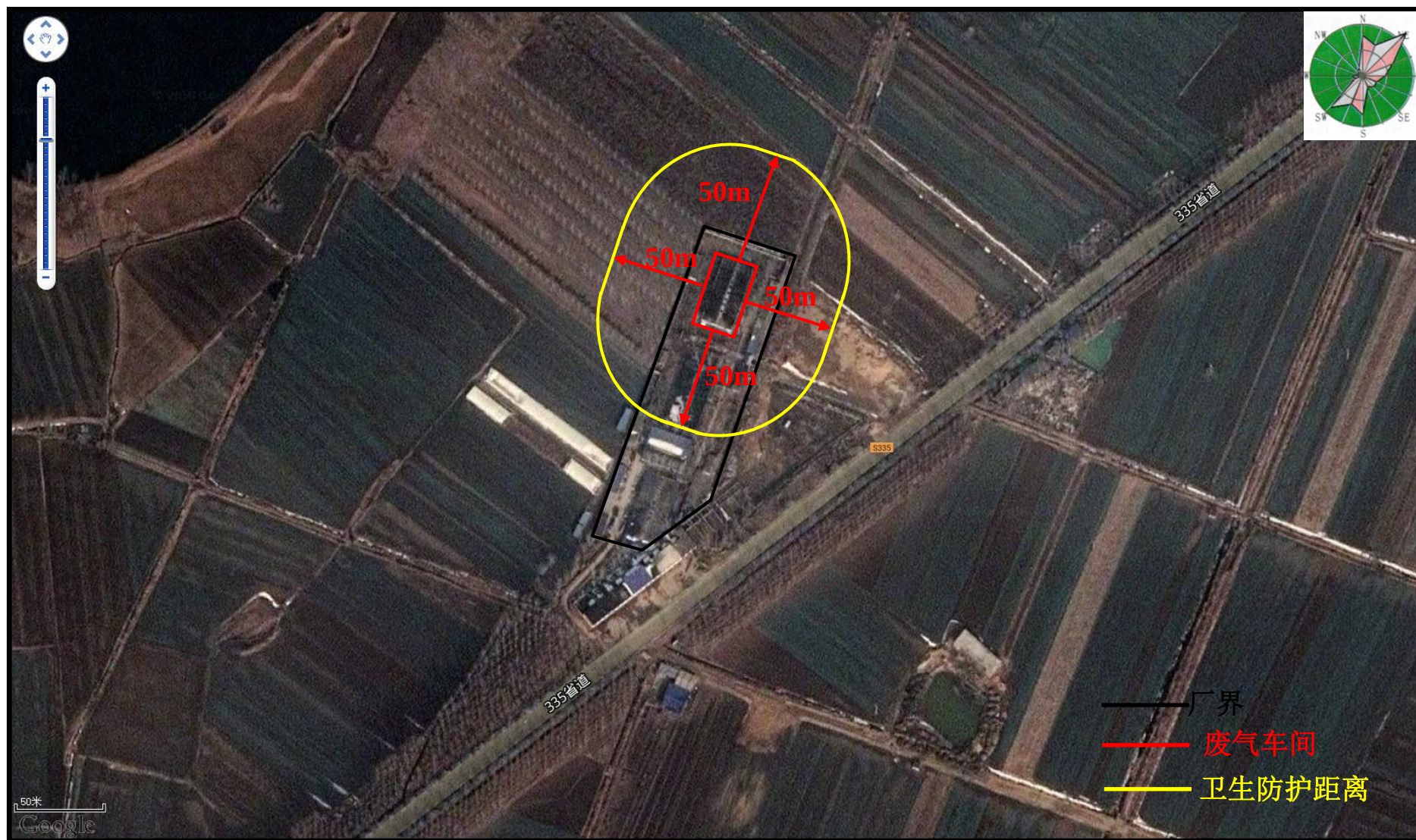


附图三（1） 项目原有工程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项目地表水系图



附图五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



项目东侧 335 省道



项目西侧田地



项目南侧散户



项目北侧田地

附图六 现场照片

委 托 书

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我方拟建设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写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现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8 年 6 月 20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18-411328-29-03-035334

项 目 名 称: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年产工艺品7万件
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328MA45B77M25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南阳市唐河县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租赁厂房面积3亩, 主要生产饰品、工艺品、
小五金及配件加工、销售。工艺流程: 注塑-润滑-上膜-烘干-成品。
主要设备: 注塑机、真空镀膜机、烤箱等。

项 目 总 投 资: 20万元

企业声明: 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18年06月04日



证 明

兹证明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属于建设用地，符合村镇规划。

唐河县国土资源局郭滩乡(镇)国土资源所

2018 年 06 月 04 日



证 明

依据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代码 2018-411328-29-03-035334】(2018 年 6 月 4 日)和唐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5B77M25】(2018 年 6 月 4 日)。

证明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租用唐河县郭滩镇遂王村新遂王 3 亩厂房，该项目符合乡村规划要求。

唐河县郭滩镇村镇建设发展中心

2018 年 6 月 13 日



租房协议

甲方（出租方）：苏书立

乙方（承租方）：郭磊

一、根据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房屋地址：郭滩镇新堤天村1号。

二、租赁期限：商定期为15年。2018年3月1日起至2033年3月1日。房屋租金每年2万元。交租方式每次交一年。

三、乙方租赁期间物业水电费等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租赁期满。乙方须交清费用。（物业费由甲方支付）

四、租赁期内，乙方须按时交纳水、电费用。

五、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苏书立

乙方：（签字）郭磊

2018 年 3 月 1 日

南阳坤元饰品有限公司郭滩分公司年产工艺品 7 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审会专家组名单

会议地点：唐河县

时间：2018 年 8 月 8 日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联系方式
张成武	南阳环洋工程师	南阳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937755019
李保成	高工	南阳瑞环检测站	13633990266
王学峰	副教授	南阳师范学院	1373314599

